

证券代码：002106

证券简称：莱宝高科

公告编号：2019-024

深圳莱宝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杜文君	独立董事	工作原因	蒋大兴
刘丽梅	董事	工作原因	赖德明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莱宝高科	股票代码	00210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行村	邓移好	

办公地址	深圳市光明新区光明高新技术产业园区五号路 9 号	深圳市光明新区光明高新技术产业园区五号路 9 号
电话	0755-29891909	0755-29891909
电子信箱	lbhk@laibao.com.cn	lbhk@laibao.com.cn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185,000,005.01	1,950,088,692.01	12.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95,286,037.10	55,199,034.04	72.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83,046,131.26	47,996,233.44	73.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58,724,102.97	110,723,772.48	314.3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50	0.0782	72.6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350	0.0782	72.6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46%	1.47%	0.99%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5,073,149,624.10	4,845,035,176.21	4.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866,742,662.20	3,841,954,455.16	0.65%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5,96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节能减排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0.84%	147,108,123	0		
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国有法人	7.36%	51,965,388	0		
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价值成长投资组合	其他	1.73%	12,200,000	0		
李松强	境内自然人	1.37%	9,674,497	0		
周桂莲	境内自然人	0.48%	3,390,005	0		
许金林	境内自然人	0.45%	3,200,100	0		
雷莹	境内自然人	0.45%	3,191,927	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信量化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1%	2,903,033	0		
许皓	境内自然人	0.35%	2,479,421	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	其他	0.29%	2,017,619	0		

信量化中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信量化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信量化中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均归属于长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基金产品；除此以外，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李松强通过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9,673,497 股，通过普通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1,000 股；股东许金林通过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3,200,100 股；股东雷莹通过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2,555,927 股，通过普通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636,000 股；股东许皓通过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2,479,421 股。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无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是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否

2019年上半年，受windows 10 操作系统带动笔记本电脑换机需求增长、英特尔CPU缺货有所改善等综合因素影响，与上年同期相比，全球笔记本电脑市场出货量呈现第一季度小幅下滑、第二季度小幅增长的波动性变化，整体出货量基本持平；不过，支持触控操作、主动笔操作、窄边框、高分辨率显示、与电子纸显示屏搭配使用等创新功能的触控笔记本电脑产品需求稳步增长，触摸屏在笔记本电脑的渗透率平稳增长。

面对全球日益复杂的国际经济形势和贸易环境、日益激烈的市场竞争环境，报告期内，公司不断巩固和扩大主要客户的市场占有率，努力开发商用笔记本电脑、游戏笔记本电脑等高附加值机种的触摸屏以及车载触摸屏市场，持续开发新客户特别是未来高成长性的客户，调整产品结构和客户结构；不断优化改进生产设备和工艺，持续加大设备和生产工序的自动化改造力度，持续提升产品良率和生产效率，持续开发和提升具有更低电阻、支持主动笔操作等性能优势的单层玻璃金属网格（OGM）结构的中大尺寸一体化电容式触摸屏产品的技术性能和成本竞争力，紧紧抓住主动笔在触控笔记本电脑中的应用持续增长的有利市场时机，报告期内实现OGM结构的中大尺寸一体化电容式触摸屏产品出货量进一步增加；此外，公司大力开发采用柔性基板的SFM结构的柔性触摸屏新产品、制作工艺和设备，力争尽早具备量产能力，并持续开发新一代的一体黑电容式触摸屏技术，不断强化公司涵盖玻璃结构、膜结构等中大尺寸电容式触摸屏的完整产品和技术解决方案的竞争优势，满足不同客户、不同类别产品的定制化触摸屏需求，进一步巩固和强化公司在全球中大尺寸电容式触摸屏的核心竞争力和市场优势地位。

2019年1-6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18,500.00万元，同比增加23,491.13万元、增加12.05%，主要原因是报告期中大尺寸电容式触摸屏全贴合产品销量、销售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其中包括2018年末客户延迟提货的产品在本期提货相应实现的销售）影响所致；销售毛利28,397.20万元，同比增加6,307.94万元、增加28.57%；利润总额10,419.25万元，同比增加4,389.96万元、增加72.8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9,528.60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4,008.70万元、增加72.62%，主要原因是公司中大尺寸电容式触摸屏全贴合产品销量及销售收入均较上年同期

增长以及报告期内公司产品良率提升综合影响所致。

2019年1-6月，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45,872.41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34,800.03万元，主要是报告期销售回款增加及某一重要供应商材料款1,427万美元延迟至2019年7月2日支付影响所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6,139.60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3,508.51万元，主要是报告期重庆莱宝支付G5光刻生产线设备改造款影响所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7,058.16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6,024.48万元，主要是上年同期支付浙江莱宝股东减资款影响所致；研发投入8,028.31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4.88%，主要原因是报告期投入新产品、新技术、新工艺的研发支出增加影响所致。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① 会计政策变更及其影响

A、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及影响

财政部于2017年3月31日分别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年修订）》（财会〔2017〕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2017年修订）》（财会〔2017〕8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2017年修订）》（财会〔2017〕9号），于2017年5月2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年修订）》（财会〔2017〕14号）（上述准则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

经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公司自2019年1月1日起开始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

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所有已确认金融资产，其后续均按摊余成本或公允价值计量。在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以本公司该日既有事实和情况为基础评估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以金融资产初始确认时的事实和情况为基础评估该金融资产上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为三类：按摊余成本计量、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及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其中，对于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本公司的主要变化和影响如下：

1、本公司于2019年1月1日及以后将持有的部分非交易性股权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本公司因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2019年1月1日合并资产负债表及公司资产负债表各项目的影 响汇总如下：

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

项目	会计政策变更前 2018年12月31日账面金额	新金融工具准则影响	会计政策变更后 2019年1月1日账面金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25,000,000.00	-125,000,000.00	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25,000,000.00	125,000,000.00

B、关于执行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及影响

2019年4月30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

经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公司按照财政部的要求时间开始执行前述通知。

执行《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之前，公司执行财政部于2018年6月15日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的相关规定。

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序号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追溯调整法		
1	将“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分拆“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项目列示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240,024,856.14
		应收票据	14,638,878.17
		应收账款	1,225,385,977.97
2	将“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分拆“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项目列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667,137,186.74
		应付票据	53,432,129.47
		应付账款	613,705,057.27

3	将“减：资产减值损失”调整为“加：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号填列	减：资产减值损失	19,545,317.95
		加：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9,545,317.95

除上述项目变动影响外，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涉及对公司以前年度财务数据的追溯调整。

②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内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深圳莱宝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臧卫东

二〇一九年八月二十三日